

证券代码：003032

证券简称：传智教育

公告编号：2021-054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滚动市盈率为 144.55 倍，静态市盈率为 193.16 倍，市净率为 10.93 倍（数据来源：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证监会行业数据显示，公司所处的“教育”行业滚动市盈率为 65.41 倍，静态市盈率为 68.26 倍，市净率为 12.62 倍，公司当前的滚动市盈率、静态市盈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近期有部分媒体发布关于将公司纳入“鸿蒙概念股”等相关内容的新闻报道，同时目前二级市场对公司股票关注度较高，可能存在二级市场炒作风险。公司主营业务为数字化人才培养业务，目前与鸿蒙系统相关的课程研发及讲授尚处于初期阶段，截至目前尚未形成收入，未来公司相关培训课程上线及开班情况需根据市场需求状况具体安排，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应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传智教育，股票代码：003032）股票于 2021 年 6 月 9 日、6 月 10 日、6 月 11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

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主营业务为数字化人才培养业务，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滚动市盈率为 144.55 倍，静态市盈率为 193.16 倍，市净率为 10.93 倍（数据来源：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证监会行业数据显示，公司所处的“教育”行业滚动市盈率为 65.41 倍，静态市盈率为 68.26 倍，市净率为 12.62 倍，公司当前的滚动市盈率、静态市盈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近期有部分媒体发布关于将公司纳入“鸿蒙概念股”等相关内容的新闻报道，同时目前二级市场对公司股票关注度较高，可能存在二级市场炒作风险。公司主营业务为数字化人才培养业务，目前与鸿蒙系统相关的课程研发及讲授尚处于初期阶段，截至目前尚未形成收入，未来公司相关培训课程上线及开班情况需根据市场需求状况具体安排，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应风险。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15日